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征先生和吴宪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直接+间接）比例	用途
何征	是	9,660,000	2019-12-23	2020-12-26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0.59%	个人资金需求
吴宪	是	6,550,000	2019-12-24	2020-12-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1%	个人资金需求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582,443股（其中，直接持有21,260,295股，间接持有10,322,1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8%。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8,371,205股（其中，直接持有股份被质押9,660,000股，间接持有股份被质押8,711,205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直接+间接）的58.17%，占总股本的15.4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3,750,918股（其中，直接持有23,025,000股，间接持有10,72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0%。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5,600,602股（其中，直接持有股份被质押6,550,000股，间接持有股份被质押9,050,602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直接+间接）的46.23%，占总股本的13.13%。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宪女士和何征先生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直接+间接）的52.00%。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